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3月30日，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河套街道办事处文海路55号，占地面积66462m²，建筑面积75073.83m²，分为南北两个厂区。北厂区占地面积38046m²，建筑面积38450m²，主要构筑物包括生产车间2座、危废库3座、危废暂存点3个、事故水池1座及办公楼；南厂区占地面积28416.0m²，建筑面积36623.83m²，主要构筑物包括生产车间2座、污水处理站1座、事故池1座、危废库2座、危废暂存点3个、危化品库2座及办公楼。主要生产油封产品、型圈、液压密封件、减振橡胶弹性元件、模具、橡胶配套混炼胶等。

公司先后建设了“橡胶密封件生产线建设项目（青环城管字[2005]272号、2006年12月通过城阳分局验收）”、“年产8000万件高分子材料制品改扩建项目（青环城审[2012]189号、青环城验[2012]107号）”、“年产2500万件油封产品扩产项目（青环城审[2012]263号、2018年12月自主验收，青环高新验[2019]16号）”、“污水处理站技改项目（青环高新审[2017]104号、青环高新验[2018]48号）”、“宽幅3米以上高铁防水板/卷材生产项目（青环高新审[2018]103号、青环高新验[2019]23号、2019年3月自主验收）”、“汽车及轨道交通用高分子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项目（青环高新审[2020]46号、2022年10月28日自主验收）”，均取得环评批复，建成运行项目均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

“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新建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1条，主要建构物包括生产车间1座、危化品库1座、固废库及危废库1座，年产油封4500万件、型圈4000万件、密封垫500万件。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以下简称项目（一期））新建生产车间1座、危化品库1座，年产型圈4000万件；其它内容尚未建设另行验收。

项目（一期）主要生产设备：开炼机1台、预成型机2台、注射硫化机35台、称重筛选切条机5台、冷却输送机2台、O型圈自动检测线2套、冷冻修整机3台、模具清洗线1条（含洗脱烘一体机2台、单级反渗透纯水机1台、旋转

喷淋塔清洗机 1 台)、移印机 2 台、研磨光饰机 2 台、打包机 2 台等。

项目(一期)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黑胶 80 吨、氟橡胶 40 吨、硅橡胶 0.2 吨、彩胶 284.8 吨、油墨 0.094 吨等。

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及设备:“水喷淋+焦油捕捉+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装置 1 套;依托南厂区现有污水站(处理规模为 30m³/d,处理工艺为“电解→助凝氧化→混凝沉淀”)1 座、29.3m²危废库 2 座、29.3m²一般固废库 3 座。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8 月青岛华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9 月取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批复(青环高新审[2020]45 号)。

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5 月建成。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首次办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编号:91370200763604742U001W),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重新办理了排污许可。

(三) 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2%。

(四) 验收范围

对“车用橡胶密封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项目变更情况

(一) 原材料自炼彩胶由自炼改为外购成品。

(二) 预成型、硫化设备数量、型号调整，生产能力不变。

(三) 硫化、二段硫化、预成型废气经 1 套（编号 1#）“水喷淋+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 H6 排放。

实际建设变更为经 1 套（编号 1#）“水喷淋+焦油捕捉+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 H7 排放。

(四)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项目（一期）危废暂存库尚未建设，项目（一期）目前产生的危险废物暂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库。

上述变更污染物排放量基本不变，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项目（一期）硫化、二段硫化、预成型工序均在封闭车间内小车间内作业，废气均设四面围挡软帘+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编号 1#）“水喷淋+焦油捕捉+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 H7 排放。

(二) 废水

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的喷淋废水作为危废处置。模具清洗废水、车间地面冲洗水、循环冷却排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青岛出口加工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了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废弃原料内包装、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矿物油、污水处理站污泥、喷淋废水（暂未产生）、废焦油（暂未产生）等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废外包装、修整产生的废下脚料、废催化剂（暂未产生）等为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环境风险

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城阳分局备案（备案号：370214-2026-016-L）。

（六）其它

已按要求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平台、采样口及环保标识标志。

四、验收监测结果

山东浩宇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检测报告》（SDHY-HJ-25-1309、SDHY-HJ-26-1115）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一）废气

H7 排气筒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表 1 中橡胶制品制造 II 时段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标准要求。

厂界 VOCs 监控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 表 3 要求；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要求。车间外 NMHC 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排放限值要求。

（二）废水

外排废水水质 pH、COD_{Cr}、BOD₅、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浓度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2 中的间接排放限值要求；总锌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溶解性总固体排放浓度满足下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三）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已按环评和批复要求完成“三同时”建设，无重大变动，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等相关要求，自主进行污染源监测，并做好记录。

（三）加强固废暂存、处置转移管理，并做好记录。

七、验收人员信息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庄海涛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中心总监	庄海涛
	建设单位	王腾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环科科长	王腾
		侯月坤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环专员	侯月坤
组员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刘晓燕	青岛华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晓燕
	专家	王建华	青岛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正高	王建华
		单宝田	中国海洋大学	教授	单宝田
		陈国丽	青岛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陈国丽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